**河南农业大学文法学院文件**

院学〔2021〕15号

**公 示**

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关于2021年度高校国家助学贷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精神，我院严格按通知要求，统筹兼顾、扎实工作，认真做好本年度高校国家助学贷款工作。经过个人申报，最终产生我院2021-2022学年度高校助学贷款人员，名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马永越** | **陈强生** | **谷文雅** |  |  |  |  |  |

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10月8日-10日。如有疑问，请与团委老师联系。

院团委电话：0371—56990004

文法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（代章）

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